



(九) 主要负责人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经过培训考核合格，对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劳动者进行了上岗前和在岗期间的职业卫生培训。

结果书面告知劳动者：

(十一) 在醒目位置设置了公告栏，对产生职业病危害的作业岗位，在部分位置设置了警示标识和中文警示说明；

(十二) 制定了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定期演练。

三、《控制效果评价报告》的修改意见

(一) 进一步明确评价范围，细化新旧部分的内容；

(二) 细化应急救援的应急预案内容；

(三) 完善应急预案中其他个人防护用品。

报告》

专家组同意修改后通过《控制效果评价报告》，修改后的《控制效果评价报告》须经专家组确认。

专家组同意通过该项职业病防治设施验收。

专家组组长（签名）： 

组发日期： 2021年7月21日

2021年7月21日

大埔县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

验收意见

邓毓聪	副主任医师	组长	广州市职业病防治院
谢万力	主任医师	副组长	广东省卫生监督所

职业病危害评价报告技术评审会专家意见

报告名称	大坦沙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
评审会议组织单位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大坦沙分公司
评审地点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大坦沙分公司

专家签名:

何哲方

日期: 2021.7.2

职业病危害评价报告技术评审会专家意见

报告名称	大坦沙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
评审会议 组织单位	广州市净尔有限公司大坦沙分公司

CFE

《大坦沙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修改说明

广州市水务有限公司于2021年07月02日组织3名技术人员组成专家组对《大坦沙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以下简称评价报告）进行了技术评审。专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的介绍和评价单位对《评价报告》的介绍，审阅了《评价报告》等相关文件资料，并进行了质询，经过充分讨论形成了如下评审意见。评价机构依据专家意见对《评价报告》作出如下修改：

专家组修改意见



专家组修改意见

报告书修改内容

修改页码

完善应急预案编制及应急救援设施合理性与符合性评价，加药加氯间为利旧项目，不在本次评价范围内，且不可能发生职业中毒，删除加药加氯间应急救援评价。

完善应急预案编制及应急救援设施合理性与符合性评价，加药加氯间为利旧项目，不在本次评价范围内，且不可能发生职业中毒，删除加药加氯间应急救援评价。

附件 P24

3. 补充有限空间防护调查和分析。

补充有限空间防护调查和分析

附件 P24

CTI

19.2.2

2.1.2

专家组意见

1. 完善

完善

完善

专家组意见